附件2

阳高县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  |  |  |
| --- | --- | --- |
| 指挥机构 | 职　　务 | 职　　责 |
| 指挥长 | 县政府分管能源工作的副县长 | 县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指挥部职责：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县级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工作的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上级领导指示批示精神和市委、市政府及市应急救援指挥部交办的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应急处置的其他事项。协调全县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防范工作；协调一般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调查评估和善后处置工作。组织指挥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应急处置工作。县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指挥部办公室职责：制订、修订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应急预案，协助县委、县政府开展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应急处置工作；组织调动有关应急力量参加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应急处置行动，按规定报告和协助发布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应急处置信息；指导县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应对工作；完成县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
| 副指挥长 | 县政府办公室联系工作的副主任 |
| 县应急局 |
| 县能源局 |
| 成员单位成员单位 | 县委宣传部 | 负责根据县指挥部发布的权威信息，组织协调新闻媒体开展应急新闻报道，积极引导舆论。 |
| 县发科局 | 负责协调粮食和储备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
| 县公安局 | 负责依法查处侵占、破坏、盗窃、哄抢油气输送管道设施、打孔盗气等破坏油气管道的违法犯罪行为，维护天然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现场治安秩序。 |
| 县财政局 | 负责协调事故应急处置所发生的费用补偿。 |
| 县自然资源局 | 负责依法制止和查处油气管道保护范围以及安全距离内非法占用土地的行为。 |
| 市生态环境局阳高分局 | 负责油气管道重大污染事件的现场环境监测工作，指导事发地乡镇做好环境污染善后处置工作。 |
| 县住建局 | 负责查处油气管道周边房建市政施工项目日常监督管理及违法施工行为和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但未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手续擅自施工的违法行为。 |
| 县交通运输局 | 负责组织协调解决公路建设项目与油气管道建设和安全运行相关的重大问题；为应急救援车辆提供绿色通道。 |
| 县水务局 | 负责组织协调解决水利工程建设与油气管道建设和安全运行相关的重大问题。配合属地乡镇查处并协调解决河道采砂对油气管道造成的安全隐患，制止或取缔违反防洪法规定的油气管道工程。 |
| 县卫体局 | 负责组织医疗机构，协调调派专家团队，开展事故伤病员救治和相关人员医疗卫生保障。 |
| 县应急局 | 负责油气管道工程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与管道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审查，参与事故应急救援。 |
| 县市监局 | 负责督促管输企业依法落实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法定责任，提供油气管道抢修保通技术支持， |
| 县能源局 | 负责主管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工作，承担指挥部办公室有关职责；组织开展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应急演练；协调处理本行政区域油气输送管道保护的重大问题。 |
| 县消防救援大队 | 负责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事故现场的灭火救援和处置工作。 |
| 县融媒体中心 | 负责组织指导电台、电视台做好生产安全事故宣传报道工作；及时准确报道经县指挥部审定的生产安全事故动态：完成现场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
| 长输油气管道企业 | 负责落实管道保护主体责任，加强油气管道周边巡查巡护，做好监测分析和风险管控；参与制定气源调度方案，向管道气供应受到影响的区域调配气源。 |